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31050023号

目 录

1、鉴证报告.....	1
2、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31050023号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7年11月16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于2017年11月8日签署的《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报告（以下简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保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在我们的鉴证工作范围内，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参考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端世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 铭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出具《关于核准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51 号），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8,5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85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募集资金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8,5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210 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7,290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31050007 号”验证报告。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签署的《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年产 20,000 吨环保增塑剂项目、调整负债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金额（人民币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万元）
1	年产 20,000 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注 1}	13,703.96	13,000.00
2	调整负债结构 ^{注 2}	5,580.00	5,500.00
	合计	19,283.96	18,500.00

注 1：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得的相关批复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10 日，济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登记备案号：1608000031），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 20,000 吨环保增塑剂项目”予以备案。

2016 年 12 月 19 日，济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济宁嘉澳鼎新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环保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济环审[2016]40 号），批准“年产 20,000 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建设。

注2:截至2016年末,公司总负债为35,105.3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3,815.33万元,占比96.33%,公司短期负债占比较高,负债结构不合理。公司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5,500.00万元,通过偿还短期银行借款方式用于公司负债结构的优化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截至2017年11月16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1,400万元(含税金额),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7年11月16日止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20,000吨环保增塑剂项目	13,000.00	600.00
2	调整负债结构	5,500.00	800.00
合计	——	18,500.00	1,40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编号: 0 03657988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 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8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96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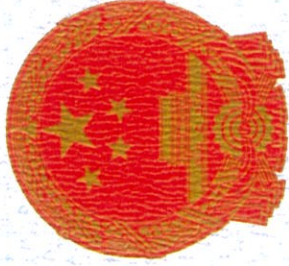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7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证书序号: 0001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六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姓名	程端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5-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20376060210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10029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7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高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4-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800411121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01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8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4年 8月 2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